

证券代码: 833873

证券简称: 中设股份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14 日，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最终确定发行股票 5,157,89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50 元，公司共募集资金 4,90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公司兴业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账户（账号：346140100100218093）。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出具的天健验【2016】8-107 号验资报告审

验。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取得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9656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在兴业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346140100100218093，用于存放此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2016 年 11 月 28 日，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及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告的《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252,549.83 元，公司本期间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31,6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9,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8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13,934.87	
二、募集资金使用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19年年度
补充流动资金	47,261,385.04	831,600.00
三、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52,549.8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